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4-058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低于 5%(不含)股份的股东。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12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11日-2014年8月12日

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12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11日15:00-2014年8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7日(星期四)

3. 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三亚市吉阳镇迎宾大道488号)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海林先生

6.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主持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含网络投票)共 10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112,105,8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093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112,0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08%。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3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25,8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2% 。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以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等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与会股东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本议案,选举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于清池先生、常静女士、陈宏哲先生、冯儒先生、方天亮先生、王垚女士、孙今玲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关于选举张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1.2《关于选举张艺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1.3《关于选举于清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1.4《关于选举常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1.5《关于选举陈宏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1.6《关于选举冯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1《关于选举方天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2.2《关于选举王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1.2.3《关于选举孙今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2、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本议案,本次临时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杨壮旭先生、高旭女士、陈国文先生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吴坚文先生、廖天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1《关于选举杨壮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2.2《关于选举高旭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2.3《关于选举陈国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08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760,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10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8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10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8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10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8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10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85,83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4-05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8月7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并于2014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林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参与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张海林、张艺林、于清池、陈宏哲、方天亮、王垚、孙今玲、冯儒现场出席会议,董事常静因公出差在外地,采用通讯方式参与会议,公司部分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主持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张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张艺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于清池先生、陈宏哲先生、常静女士、吴悦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于清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于清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于清池先生通讯方式:

1、办公电话:0898-88710266

2、传真:0898-88710266

3、电子邮箱 :yqc66888@163.com

4、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镇迎宾大道488号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冯益贵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冯益贵先生通讯方式:

1、办公电话:0898-88710266

2、传真:0898-88710266

3、电子邮箱 :benfong1013@hotmail.com

4、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镇迎宾大道488号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张海林、张艺林、于清池、常静、陈宏哲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张海林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聘任方天亮、王垚、于清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方天亮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聘任孙今玲、王垚、张艺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孙今玲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聘任王垚、孙今玲、张艺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王垚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陈国兰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附件:上述人员简历

1.张海林先生简历

张海林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为2011年8月31日至2014年8月30日。张海林先生1990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1990 年至1992 年任职于广州市绿化公司,1993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2002 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张海林先生系海南省第五届政协委员、三亚市第五届政协常委、海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海南省民营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三亚市企业家协会执行会长、三亚市中小企业联合会会长、三亚市总商会(工商联)副会长、三亚首届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除任本公司董事长以外张海林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张海林	董事长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大兴园林苗木繁殖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儋州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三亚兴源旅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福万山旅业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圣地雅歌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大兴集团参股公司
		三亚大兴首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大兴集团参股公司
		辽宁金海集团海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三亚大兴春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三亚康年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张海林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的配偶的弟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兼总经理张艺林先生的哥哥,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66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1.67%,目前处于质押、冻结股份总数3,688万股,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张艺林先生简历

张艺林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为2011 年8月31 日至2014 年8 月30 日,并兼任三亚润泽执行董事。张艺林先生1995 年毕业于海南大学园林工程专业,1993 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康美热作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等企业,2002 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张艺林先生系海南省质量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海南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除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外张艺林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张艺林	董事、总经理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半岛龙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康年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瑞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西元瑞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三亚瑞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参股公司
		三亚兰海云天森林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大兴集团参股公司

张艺林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的配偶的弟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张海林先生的弟弟,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艺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5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0.02%,目前处于质押、冻结股份总数1,844万股,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于清池先生简历

于清池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为2011 年8 月31日至2014年8月30日。于清池先生1989 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管理专业,1989 年至1991 年任职于国家建材局北京新材房地产公司,1991 年至1996 年任海南中力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 年至2001 年任三亚经纬大酒店财务总监,2001 年至2002 年任国基海南房地产总公司财务总监,2002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任财务总监。于清池先生于2010年12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除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以外于清池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清池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清池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23%,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 常静女士简历

常静女士:195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2011 年8月31 日至2014 年8 月30 日。常静女士1985 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1976 年至1996 年历任长沙船舶厂财务科科长、工会副主席、副厂长等职务,1996 年至1999 年任长沙新盟实业副总经理,1999 年至2006 年任长沙经阁集团总经理,2006 年至2008 年任海南华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除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外常静女士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常静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常静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37%,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陈宏哲先生简历

陈宏哲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2012 年10月11 日至2014 年8 月30 日。陈宏哲先生1990年毕业于同济大学,1990年至1997年任金山石油化工建筑公司中试室副主任,1997年至2002年任嘉华集团嘉富砼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年至2004年任嘉华集团嘉建砼公司品质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马钢嘉华砼公司副总经理,2008至2012年任嘉华集团嘉申砼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加入本公司,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除上述任职以外陈宏哲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宏哲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宏哲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37%,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吴悦良先生简历

吴悦良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吴悦良先生1986年毕业于广州市机电学校机械制造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广州市粤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6年任广州市夏广数字视听产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广州市飞顿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2年10月任广州市懋丰木业有限公司营运总监,2012年11月入职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正式加入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除上述任职以外吴悦良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吴悦良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悦良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37%,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冯益贵先生简历:

冯益贵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籍,澳门永久性居民,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2012年3月25日至2014年8月30日。冯益贵先生2006年毕业于深圳大学金融系专业,2006年至2007年任职于澳门永亨银行贷款营运部,2007年至2009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贷款部,2009年加入公司,供职于公司证券部。2012年3月25日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冯益贵先生于2012年7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冯益贵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姐姐的儿子,亦是实际控制人冯活灵先生配偶的姐姐的儿子,除此之外,冯益贵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益贵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14%,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方天亮先生简历

方天亮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金融经济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1 年 8 月3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0 日。方天亮先生 2008 年获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1992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1999 年至 2002 年任侨兴集团财务经理,2002年至2008年任中电通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至今先后于广东金融学院任教师、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珠海飞扬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在企业理论和金融经济方面有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方天亮先生于 2013 年 10 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除上述任职以外方天亮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方天亮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王垚女士简历

王垚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王垚女士2007年毕业于海南大学并获得海南大学法律硕士学位,2003年7月至2004年7月任北京今日世纪图文中心会计,2007年7月至今任三亚学院教师。除此之外,王垚女士自2008年5月至今任海南邦威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垚女士于2013年12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垚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垚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9.孙今玲女士简历

孙今玲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孙今玲女士1995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1995年7月至2010年9月任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教师,2010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三亚海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11年10月至今任海南省三亚高级技工学校教师。孙今玲女士于2013年12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孙今玲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孙今玲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10.陈国兰女士简历

陈国兰女士:1960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审计师。陈国兰女士于1977年知青下乡三亚市崖城经济农场,1978年在三亚市崖城糖厂工作,1979年担任崖城糖厂会计职务,1983年至1984年在广东民族学院财会专科进修学习工业会计,1985年至1990年任崖城糖厂财务部部长,1991年1月调入三亚市审计局,先后在工交科、法规科等业务科室从事审计业务工作,参加过财政、税务、金融、工业、商业等企事业单位的审计工作,并多次参加中纪委、省、市纪检专案组办案协审工作,2011年3月入职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任内审部负责人。

陈国兰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国兰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3,09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14%,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4-060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14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2014年8月12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杨壮旭先生召集,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杨壮旭先生主持,共有5名监事通过现场表决方式参与会议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主持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杨壮旭先生符合监事会主席的任职资格,同意选举杨壮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附件:杨壮旭先生简历

杨壮旭先生:195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2011 年8 月31 日至2014 年8 月30日。杨壮旭先生1985 年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1986 年至1993 年任海南省农垦中专及电大讲师,1993 年至2008 年历任海南省农垦三亚金城实业开发总公司秘书、海南大东海集团有限公司总办副总经理、三亚迈迪创建有限公司总裁特别助理兼董事会秘书、三亚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8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股份公司设立后,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除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以外杨壮旭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杨壮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9.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45%,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02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公告编号:2014-036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绿景控股	股票代码	0005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斌	胡文君	
电话	020-22082999 (转)22082969 (直线)	020-22082999 (转)22082956 (直线)	
传真	020-22082922	020-22082922	
电子信箱	ljkgdmb@163.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14,010,289.92	8,519,473.94	6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98,223.40	-4,470,446.77	11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681,714.35	-6,189,872.88	5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9,453,256.11	-1,596,381.53	-492.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27	-0.0242	111.1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27	-0.0242	11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2.34%	2.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291,559,050.23	309,702,439.92	-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01,065,462.14	200,567,238.74	0.2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1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5%	41,864,466		质押	41,864,466
施东莺	境内自然人	1.43%	2,641,284			
黄胜	境内自然人	1.27%	2,345,495			
上海瑞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2,180,950			
石健	境内自然人	0.93%	1,719,600			
何颂伟	境内自然人	0.93%	1,710,220			
深圳市瑞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470,000	1,470,000		
聂宗道	境内自然人	0.59%	1,086,545			
穆建军	境内自然人	0.58%	1,077,000			
谈君义	境内自然人	0.57%	1,062,5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未披露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各项经营工作按年初拟定的经营计划和工作重点有续展开。一方面,公司继续推进顺德“绿景·誉晖花园”、南宁“天誉江南花园”和广州“金碧御水山庄”的销售及各项工作;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控制经营成本,缩减各项成本费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结转销售面积777.24平方米(其中:顺德“绿景·誉晖花园244.2平方米,南宁“天誉·江南花园416.84平方米,广州“金碧御水山庄116.2平方米)。实现营业收入1401.03万元,比上年增长64.45%;实现营业利润325.71万元,比上年增长198.64%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82万元,比上年增长111.15%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亏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可确认的销售收入增加及杏坛土地储备项目收益结转。

为实现公司转型,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停牌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截止目前,各项工作仍在继续推进当中。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余斌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关于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8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660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4年8月14日